关于开展“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评选暨第三届“凡·星”励志典型人物评选活动的通知

2007年5月，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国发〔2007〕13号），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得到较大完善。经过十年努力，我国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基本健全，教育公平迈出重大步伐，财政投入不断加大，各项政策全面落实，群众受益日益广泛。今年适逢资助新政实施10周年，应全国学生资助中心号召，学校定于2017年4月至6月开展相关宣传和评选活动，旨在宣传国家资助政策体系，总结分析我校资助工作；挖掘我校学生中奋发自强的故事，激励广大同学在自我成长的道路上努力不懈。现将活动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要内容及材料要求**

**活动一：“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评选活动**

**4月6日——4月24日，**报送“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活动相关材料**。**材料包括主题征文、视频拍摄对象、主题照片、主题书画类作品以及主题活动，具体要求如下：

1. **征文。**
   1. 内容要求：以“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为主题，题目不限，题材不限，字数不超过2000字，从未公开发表过。**推荐三句半、诗歌、歌词改编等形式**。
   2. 格式要求：电子版word。
   3. 命名规则：征文-致远学院-姓名-征文题目。
   4. 参与本次征文的学生均可同时参加活动二：第三届“凡•星”励志典型人物评选活动。如参与活动二，需补齐其他材料，具体要求参见活动二说明。
2. **视频拍摄对象。**本次“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活动包括主题问答视频录制环节，各学院需初步遴选拍摄人选，征集学生对于问题的答复（文字记录即可），将记录整理报送至学生事务中心。学生事务中心将根据文字内容确定拍摄对象并安排工作人员进行拍摄和后期处理。
   1. 内容要求：问题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个（鼓励自由发挥，问比较有趣的问题）：

你在交大第一次获得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等资助时是什么时候，当时是什么心情？

你用第一笔资助做了什么？

你与资助相关感悟最深的一件事是什么？

* 1. 格式要求：文字记录下问题与答复即可。将相关内容录入附件：《致远学院2017年度上海交通大学“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视频拍摄对象征集表》
  2. 命名规则： 致远学院2017年度上海交通大学“交大资助·让梦成真-姓名”主题视频拍摄对象征集表。

1. **照片。**
   1. 内容要求：与资助相关有重要意义的照片，活动类照片以12年之前拍摄的照片为佳。（需在汇总表中说明照片拍摄年份、代表的活动内容或意义）
   2. 格式要求：电子版，像素不低于600\*800。
   3. 命名规则：照片-致远学院-作者-拍摄时间-活动名称。
   4. 数目要求：不少于2张。
2. **书画类作品。**各学院可收集或邀请有书法或绘画特长的同学进行创作。
   1. 内容要求：以“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为主题。
   2. 格式要求：电子版。书法作品和纸质绘画作品拍照并提交照片即可，原件自行留存，获评后将统一收集。
   3. 命名规则：书法（绘画）-致远学院-姓名

**活动二：第三届“凡•星”励志典型人物评选活动**

参评对象：上海交通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全日制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2017年秋季学期仍在校**）。参选人需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品行端正，积极进取，乐观向上。

**4月6日——4月24日**，各学院按照附件一《院系活动名额分配表》，提交相关材料。材料包括：

1. 《2017年度上海交通大学励志典型人物评选活动报名表》
2. 见附件，电子版一份；
3. 命名规则：凡星报名表-致远学院-姓名。
4. 参选人个人事迹
5. 电子版一份；
6. 题目不限，字数不超过2000字。体裁为记叙文，要求内容真实，感情真挚，突出人物个性和独特经历，传递正能量；
7. 命名规则：凡星个人事迹-致远学院-姓名。
8. 参选人生活照2—3张
9. 电子版一份；
10. 像素不低于600\*800；
11. 命名规则：凡星生活照-致远学院-姓名。

**二、材料提交方式**

仅需提交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zysw@sjtu.edu.cn，命名格式为“姓名+手机号码+作品题目”；截止时间为4月24日。

每位参与同学可提交征文、视频回答、照片、书法或绘画类作品中的任意一类或多类作品，奖项设置及奖品请见下文。

**三、活动流程与奖励**

活动组建评审委员会，负责各项评审工作。

活动一：“交大资助·让梦成真”主题评选活动

5月2日——5月26日，对参加比赛的作品进行评比**（**与学校渠道投稿作品一起），评出一二三等奖，颁发证书并发放奖励，详情如下表。

|  |  |  |
| --- | --- | --- |
| 作品形式 | 奖项设置 | 奖品 |
| 征文（教师组） | 一等奖 2名 | 奖品+证书 |
| 二等奖 4名 | 奖品+证书 |
| 三等奖 若干名 | 奖品+证书 |
| 征文（学生组） | 一等奖 4名 | 8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二等奖 8名 | 6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三等奖 16名 | 4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参与奖 | 100爱心币 |
| 视频 | 入选拍摄对象 | 400爱心币+奖品 |
| 照片 | 一等奖 2名 | 证书 |
| 二等奖 3名 | 证书 |
| 三等奖 5名 | 证书 |
| 书法类 | 一等奖 2名 | 8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二等奖 3名 | 6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三等奖 5名 | 4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参与奖 | 150爱心币 |
| 绘画类 | 一等奖 2名 | 8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二等奖 3名 | 6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三等奖 5名 | 400爱心币+奖品+证书 |
| 参与奖 | 150爱心币 |
| 主题活动 | 一等奖 1名 | 证书 |
| 二等奖 2名 | 证书 |
| 三等奖 若干名 | 证书 |

**活动二：第三届“凡•星”励志典型人物评选活动**

初评：5月10日前，对参选人材料进行审核；

复评：5月20日前，组织材料评审会。通过人数15人左右；

终评：6月底前，组织终评答辩会，答辩形式暂定3分钟VCR展示+3分钟第三方答辩，确定10名励志典型。通过终评的十名同学将获得证书，且获评2017年度思源助学金（5000元）。

活动一与活动二将于6月底前统一颁奖。

致远学院学生培养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